委托单位：福建火炬高新技术创业园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关于省高新技术创业园三号楼1-4层中央空调深度保养维护服务项目

预算金额：约为6.5万元人民币，最终以实际工程量结算。

项目内容：对省高新技术创业园三号楼1-4层中央空调机组进行深度保养维护，主要包括：1.空调机组内机进、出风口及主管道（其中第4层为水冷式中央空调）清洗、消毒杀菌；2.空调机组外机换热器、接水盘、尘网清洗及风轮除尘；3.各分支管道的清洗、消毒杀菌；4、更换水系统管道闸阀一处；5、对所有主机追加冷媒剂；6、清洗水塔1套。详情如下表所示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四层中央空调维修保养（水冷） | 序号 | 项目 | 单位 | 数量 |
| 1 | 更换内部冷凝水管阀门及配件 | 套 | 1 |
| 2 | 主机清洗 | 台 | 3 |
| 3 | 水系统清洗 | 套 | 3 |
| 4 | 水塔清洗 | 套 | 1 |
| 5 | 风口清洗 | 个 | 120（预估） |
| 6 | 追加冷媒剂 | 套 | 3 |
| 一到三层中央空调保养（冷媒） | 1 | 主机清洗 | 台 | 14 |
| 2 | 风口清洗 | 个 | 240（预估） |
| 3 | 追加冷媒剂 | 套 | 14 |

要求：投标单位需为具备中央空调维修保养经验的境内法人企业。招标单位提供水、电等基础条件，清洗任务所需设备、管线以及清洗工作人员的自身安全由中标单位负责。中标单位在空调清洗过程中，必须遵照相关规程全程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。清洗工作人员必须在不影响正常办公秩序和环境卫生的情况下作业。因清洗工作人员工作失误造成的原有空调设备损坏的，由中标单位照价赔偿或免费维修。清洗工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最长不超过7天。